

# 中国人民银行玉溪市分行 2024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概况。2024 年人民银行玉溪市分行年内未制发、废止规章和制度，现行有效的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均为 0 件。2024 年度全辖共处理行政许可 3682 次；处理行政处罚决定数量为 3 次，处理行政强制数量为 0 次。2024 年度没有产生行政事业性收费。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切实强化服务理念，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依申请公开的规定，依法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2024 年人民银行玉溪市分行共计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结转上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三)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人民银行玉溪市分行党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健全组织管理体系，及时成立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由分管行领导担任组长，明确领导小组及成员部门职责。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推进。及时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与基层人民银行履行职责相关的最新制度办法发布在门户网站相关栏目，供干部职工学习提升。

(四) 完善工作制度，提升工作效能。为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和准确性，人民银行玉溪市

分行实行政府信息公开负责人审核制，即一般性的政府信息经科室负责人审核，重要信息经分管行领导审核。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效。人民银行玉溪市分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考核，督促各部门有效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要求，确保依法依规落实信息公开责任。

（五）加强信息审核，严守保密关口。人民银行玉溪市分行严格执行政务公开保密审查相关规定，按要求加强公开内容的严格审核，牢牢把守住政府信息的出口关，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不发生失泄密事件。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68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相关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应按照政务公开工作最新要求和相关制度，结合人民银行机构改革实际情况，及时制定完善基层央行政府信息公开管理相关办法，进一步规范基层行政政务公开工作。

(二) 相关内设委员会职责履行需要进一步加强。应充分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职责，畅通纵向与上级行相关业务处室以及横向与同级业务部门的沟通协调，精准把握政务公开内容、渠道和形式，全面提升工作质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